

加快生物质项目建设 《牡丹江市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》发布

近日，牡丹江市人民政府印发《[牡丹江市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](#)》，其中提到：

加快清洁能源开发使用

1.建设清洁低碳、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。科学规划区域能源供应，优化能源分配和供应，加快绿色建筑推广及清洁能源改造，完善天然气管网建设，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环保型锅炉，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，**大力发展水电、生物质、光伏等项目建设**，促进非化石能源成为能源消费增量主体。定期开展淘汰锅炉“回头看”工作，严防淘汰锅炉再次出现。严格控制煤炭用量，对于以煤、石焦油、渣油、重油等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，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工厂余热、电力热力等进行替代。

2.持续推进清洁能源设施建设。加快天然气管线建设，实时跟踪中俄远东线进展情况，配合做好项目实地踏查工作，争取中俄远东线早日开工建设。加快水电项目建设，争取荒沟抽水蓄能电站4台机组于2022年建成投产，推进海林海浪河、林口建堂抽水蓄能电站等项目完成前期工作，实现开工建设。

加快生物质项目建设。大力推进东宁恒昌、宁安瀚潍、牡丹江天楹等生物质（垃圾焚烧）发电项目建设，推广宁安长青、阳明区辰能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运营经验。

加快光伏项目建设，有序推进林口整县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工作，支持具备资源条件的农村地区，以公共建筑屋顶、闲置非农用地入股，参与分布式发电项目开发，增加村集体收入。

加强细颗粒物污染防治

4.强化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。编制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，合理安排肥料化、饲料化、基料化、能源化、原料化利用，完善秸秆收储运体系，研发推广综合利用先进技术和设备。拓宽利用路径，完善扶持政策，实现秸秆综合利用水平全面提升。到2025年，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0%左右。强化各级网格责任单位秸秆禁烧主体责任，健全市县乡村“四级”网格化监管体系，强化秸秆禁烧督查巡查，综合运用卫星遥感、高清视频监控等手段，不断提高禁烧监管水平，严格落实奖惩制度。

推进多污染物协同减排

1.实施重点行业NO_x（氮氧化物）等污染物深度治理。推进钢铁、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改造，新建钢铁项目达到超低排放水平。推进水泥、玻璃、铸造、石灰、矿棉等行业污染深度治理。推动平板玻璃、建筑陶瓷等行业企业逐步取消烟气旁路，因安全生产无法取消的，按规定安装在线监管系统。

加强生物质锅炉燃料品质及排放管控，禁止掺烧煤炭、垃圾和工业固废，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生物质锅炉进行整改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87478.html>